

上海云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预重整案件职工债权公告

2026年5月11日，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(下称“上海三中院”)作出(2026)沪03破申627号《受理预重整通知书》，分别受理上海云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(下称“云峰集团公司”)预重整申请,并于2026年5月11日作出(2026)沪03破中627号《预重整临时管理人确定书》确定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为云峰集团公司预重整临时管理人（下称“临时管理人”）。

临时管理人根据《上海破产法庭预重整案件办理规程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参考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，对云峰集团公司职工债权情况进行调查并公示如下：

员工姓名	职工债权金额 (税前, 单位元)	职工债权组成	备注
华中源	338616.24	欠薪	/
张戈	252760.08	欠薪	/
王林	192491.61	欠薪	/
魏刘平	278481.01	欠薪	/
张晓波	81182.86	欠薪	/
荀智源	66204.00	欠薪	/
胡骁	待定	工资差额、报销款	劳动仲裁裁决书确认金额为440297.62元，目前案件在一审诉讼程序中，最终以生效法律文书确认金额为准，如有变更另行公示
祁康敏	待定	工资差额、经济补偿金、报销款	劳动仲裁裁决书确认金额为496796.46元，目前案件在一审诉讼程序中，最终以生效法律文书确认金额为准，如有变更另行公示
周升民	待定	工资、经济补偿金、报销款、绩效工资、	劳动仲裁裁决书确认金额为355443.89元，目前案件在

		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、试用期工资差额、未休年休假工资	一审诉讼程序中，最终以生效法律文书确认金额为准，如有变更另行公示
合计金额	1209735.80		

本次公示期为 10 日，相关主体对前述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在 2026 年 6 月 22 日（含本日）前向临时管理人提出，需明确异议内容并提交对应证据。

临时管理人联系邮箱：YFGLR@junhe.com。

特地公告。

上海云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

2026 年 6 月 12 日